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路132号银亿外滩大厦28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2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刚先生主持，会议经认真研究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

公司 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关于

利润分配事项的有关规定和要求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报废部分资产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后，能更公允地反映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、有效开展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4月26日